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开元壹号五期（62#地块）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2020年洛阳地产金鼎奖活动合同
合同价	45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45,000.00
合同类型	营销类合同
合作方	洛阳报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类型： 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->开元壹号五期（62#地块）->营销策划部
经办人	祝静静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
工期	

形成方式	其他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开元壹号2020年洛阳地产金鼎奖活动
合同概述	<p>第三条、广告制作、广告发布时间及地点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广告文字、文章由乙方撰写。2、广告发布前经甲方签字认可后，方可发布。3、广告发布期限：2021年1月31日前发布完毕； <p>第四条、广告发布费用及支付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、媒体费用总金额（含税）：45000.00元，（大写）肆万伍仟元整。其中，不含税金额为【42452.83】元，增值税率为【6】%，税款为【2547.17】元，发票内容：广告服务*广告费。2、发布费包含：此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审批费、税金、发布费、评奖、评选、奖项制作费等所有与

	<p>广告发布相关的费用，甲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。</p> <p>3、在合作期内，甲方有权要求广告内容进行更换，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执行、发布到位。</p>
付款方式	<p>第五条、付款期限及方式</p> <p>1、活动结束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一次性付清（即45000.00元），活动结束后，款项付清后赠送内容仍有效。</p> <p>2、以上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，付款前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。</p>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<p>第七条、广告验收</p> <p>乙方在发送广告完毕后应通知甲方进行验收，甲方须在接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验收，并在广告验收报告上签字。如甲方验收不合格，乙方须及时改进以达到甲方要求。更新改进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同时应顺延广告发布时间。同时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不能按</p>

	时发布的相关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备注	